

债券简称：PR 彭山，18 彭山养老债 01 债券代码：127809.SH，
1880096.IB
债券简称：21 彭山 01 债券代码：196534.SH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眉山市彭山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
更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债权代理人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重要声明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平安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源于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基础资料（包括发行人公告等）。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平安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平安证券书面许可，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一、公司控股股东变更背景

根据中共眉山市彭山区委出具的《中共眉山市彭山区委关于成立四川兴彭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务等相关事宜的批复》（眉彭委[2024]182号），成立四川兴彭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眉山市彭山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为该公司的下属二级公司。四川兴彭城市投资有限公司已于2024年11月22日成立，发行人的股权划转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于2025年1月7日办理完成。目前，四川兴彭城市投资有限公司尚未完成更名。

本次股权划转完成后，四川兴彭城市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发行人100.00%的股权，发行人控股股东变更为四川兴彭城市投资有限公司，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仍为眉山市彭山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未发生变化。

二、变更情况

（一）本次变更前，发行人的股东及持股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股东变化情况
1	眉山市彭山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100.00%	退出
合计		100.00%	-

（二）本次变更后，发行人的股东及持股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股东变化情况
1	四川兴彭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新增
合计		100.00%	-

本次股权变更后，发行人控股股东为四川兴彭城市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发行人 100.00% 股权，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仍为眉山市彭山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三）变更后控股股东的基本情况

四川兴彭城市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4 年 11 月 22 日，法人性质为营利法人，注册地及主要办公地点为眉山市彭山区观音街道毛店社区锦江大道 191 号。四川兴彭城市投资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为黄磊，注册资本为 100,000.00 万元，实缴资本为 100,000.00 万元，由眉山市彭山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全资持股及实际控制。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土地整治服务；土地使用权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公司独立性情况

在本次控股股东变更前后，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均具备独立性。

四、变更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

本次股权结构变更后，发行人仍然保持独立经营，股权结构变更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五、债权代理人履职情况

平安证券作为“PR 彭山,18 彭山养老债 01”的债权代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权代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出具本报告。

平安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相应约定和法律法规指引履行债权代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眉山市彭山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月10日